

## 河南大学音乐学院简介

河南大学音乐学院始建于1958年，是河南省成立最早的高等艺术学府。其前身为1949年成立的开封高等师范专科学校艺术科。1958年在此基础上成立河南艺术学院，1959年更名为郑州艺术学院，属本科建制。1962年并入河南大学成立艺术系。1996年，省委、省政府决定在河南大学艺术学科基础上恢复成立河南艺术学院，隶属河南大学。1998年河南大学将艺术学科合并成立艺术学院。2018年独立设置音乐学院。近年来，学院先后被确定为教育部体育与艺术师资培养培训基地、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、河南省艺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中央与地方财政共建艺术实训中心实验基地。2016年，学院被教育部、文化部、财政部确定为首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（豫剧）传承基地。2018年，获批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，实现了河南省艺术门类博士点零的突破。

学院历经甲子传承，依托百年名校河南大学，融合综合性大学学科优势，汇聚国内外音乐人才力量，秉承开拓创新的办学理念，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学科体系和积淀深厚的人才培养体系，成为中原地区乃至全国音乐人才的摇篮，培养了一批在全国音乐界、影视界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专业人才。王寿庭、武秀之、吕岱声、杜鹤鸣、赵为民等一大批著名艺术教育家曾在此任教。翟学京、方建军、苗建华、小香玉、吴涛、潘国强、陈淑敏、郭克俭等优秀学子在音乐创作、音乐表演、艺术理论研究等领域取得突出成就，为繁荣文化艺术事业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学院师资力量雄厚，现有在岗教职工120人，其中教授12人、副教授50人，博士学位获得者26人，专任教师107人。设有音乐理论系、声乐歌剧系、钢琴系、器乐系、戏剧系、舞蹈系、公共艺术教研室等七个教学机构，以及音乐学研究所、中国传统音乐研究所、中国当代流行音乐研究所、宋代音乐研究所、河南地方戏研究所、意大利艺术研究中心、马可艺术中心等科研机构。学院拥有艺术学理论博士点和音乐与舞蹈学、戏剧与影视学、艺术学理论等3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（MFA）授权点；以及音乐学、音乐表演、舞蹈编导、表演4个本科专业。在校本科生近1000人，研究生近350人。

学院高度重视教学、科研、学科与专业建设工作，始终坚持科学发展理念，紧紧围绕建设一流学科、一流专业、一流课程、一流师资、一流学生，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学院整体教学、科研水平。音乐与舞蹈学、戏剧与影视学为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。2017年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，音乐与舞蹈学学科获得B-等级，戏剧与影视学学科获得C等级。2018年在全国首次专业学位水平评估中，艺术硕士（音乐领域）获得C+等级，在全国综合性大学排名中位居前列。截至目前，学院4个本科招生专业全部入选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，音乐学、音乐表演、表演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。

学院基础条件优越，拥有建筑面积16800多平方米的综合教学楼、琴房楼和价值近千万元的教学设备，还拥有功能齐全的音乐厅、多媒体教室、电脑教室、数码钢琴教室和国内一流的录音、音响、电脑作曲等设备。资料室收藏中外音乐、戏曲图书与谱集8万余册。学院成立有至善系列学生交响乐团、民族管弦乐团、合唱团、舞蹈团、蒲公英艺术志愿服务团等艺术社团组织，为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供了大量的艺术实践机会。

新学院新起点，新征程新使命，新担当新作为。今天的河南大学音乐学院全体师生，正聚焦一流，凝心聚力，开拓进取，为建设国内知名、区域引领、中原特色的音乐学院踔厉奋发、砥砺前行。

音乐学院的全体师生，诚挚地欢迎您的到来！